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09年9月29日经公司第四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同意《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优思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向联芯科技有限公司购买“TD-SCDMA 终端 A2000+TV/ A2000+HSDPA 解决方案”，支付费用共 500 万元。联芯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是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4 名关联董事回避，有表决权的 3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独立董事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第四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注册地址：上海市钦江路 333 号；注册资本：19000 万元；经营范围：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集成电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承包、技术入股、技术中介，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集成电路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TD-SCDMA 终端 A2000+TV/ A2000+HSDPA 解决方案”该项技术可用于在参考设计基础上重新设计硬件原理图、PCB 板以及外观结构，将模块工具软件或手机工具软件用于辅助优思开发 TD-SCDMA 终端，参考用户文档用于辅助开发 TD-SCDMA 终端，有利于优思公司在 A2000+TV/ A2000+HSDPA 解决方案基础上快速开发 TD-SCDMA 通讯终端，快速推出 3G 产品。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上海优思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在 A2000+TV/ A2000+HSDPA 解决方案基础上快速开发 TD-SCDMA 通讯终端，快速推出 3G 产品。关联交易的发生对公司的发展和盈利有积极的影响。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蒋占华、王文博、王克齐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第四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交易原则，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是必要的和合法的。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9 月 29 日